**矿业权评估报告公示公众意见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公示报告名称 | 砚山县盛禾矿业有限公司龙树脚马鞍子坡石料场（动用资源量）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云陆矿采评报〔2024〕第126号 |
| 意见人姓名或意见单位名称\* |  |
| 工作单位\* |  |
| 详细通讯地址\* |  |
| 邮政编码\* |  | 固定电话 |  |
| 移动电话\* |  | 传 真 |  |
| 电子邮箱地址 |  |
| 现从事工作\* |  | 专业教育背景 |  |
| 与公示报告相应矿业权的关系\* |  |
|  |
| 对报告的具体意见，请诸项列述，准确表达：（详细内容可另附页）1．2．3． |
| 上述意见的依据，请诸项列述，准确表达：（需逐件附文字材料）1．2．3． |
| 声明：上述意见不存在恶意，本人对可能的后果负责。意见人个人签名 意见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|

注：本意见表书面寄送有效。标记\*的意见人信息未填写的，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不予受理。